

16·51

16·8-2

實用造林學

鄧宗文著

上海永祥印書館印行

河北農學院教授

鄧宗本著

實用造林學

陳榮題

上海永祥印書館印行

羣農 2 · 32 K · P 186 · ¥ 12500 元

版權所有 不准翻印

一九五一年七月初版

0001 — 1000

發行者： 永祥印書館
上海福州路380號 電話92213

印刷者： 永祥印書館印刷廠
上海陝西南路238號 電話72798

經售處： 各地書店

序 言

在原始共產社會時代，到處都是森林，人類茹草飲水，捕捉鳥獸，採食果實，全都依靠森林而生存。及後人類開始馴養動物和耕種土地，勞動工具跟着逐漸改進，慢慢的建造起房屋和舟車，木材就開始多方面的被利用起來。不過當時人口稀少，木材消費量不大，所以仍有很豐富的森林存在着，雖然有時為了驅逐野獸，也焚燒破壞了一些森林。

從原始共產社會進入奴隸佔有制度社會以後，農牧開展，人口增加，木材的採伐利用也比前時為多，再加以戰爭的需要而濫伐，森林面積就開始衰減下去。在我國到了封建制度社會的周朝，森林已被相當摧殘，政府雖開始講求林政，管理保護天然森林，並倡導人工造林，但是在歷代封建帝皇統治政權下，毀林的多，造林的真是微乎其微，兩千餘年放任迄今，全國森林摧毀殆盡，以致水災旱災連年發生，人民的生命財產遭遇到極大的損失，這都是過去不合理的社會制度下，統治階級根本不求林業建設的結果。

現在中央人民政府對於林業是十分重視的，專設林業部掌理全國林政，訂立林業建設計劃，領導並組織羣衆護林，封山育林，擴大育苗造林，加強林野調查，合理統一伐採利用，防止濫伐，兼行天然更新，開始制定林業法令，並大量訓練林業幹部，這許多工作都是非常重要的。不過目前在教育羣衆和訓練幹部兩方面，還感到缺乏實用的造林教材，作者經過數度考慮，並承陳嵘教授的鼓勵，決定把造林學講稿，加以增編付印，供各方的參考。自知遺漏或錯誤的地方一定很多，希望大家多提意見，以便日後修正。

本書在增編過程中，承范濟洲、張正岷、陳陸圻、于溪山、傅文華諸同志及河北農學院造林教學研究小組諸同志，或供給資料，或提供意見，或協助校閱，謹致謝忱。孫時軒、孫德恭、齊宗唐、惲奉世、諸同志繪製圖表，關寄齊宋、清振、王啓睿、郝天麟、余志宏、宋毅儒、呂樹潤諸同志謹將原稿，一併致謝。

鄧宗文 一九五二·二·二。

實用造林學目次

自序

第一章 總說

第一節 森林	一
第二節 森林的效用	一
第三節 林業和林學	三
第四節 林業的特點	三
第五節 林業和農業	三
第六節 林業的沿革	三
第七節 林學的分科	三

第二章 造林基礎智識

四〇

- 第一節 森林的種類.....四〇
- 第二節 森林的生態.....四一
- 第三節 植物的羣落.....四二
- 第四節 樹種的陰陽.....四三
- 第五節 森林鬱閉和維持地力的關係.....四四
- 第六節 林地和林木生長發育的關係.....四五
- 第七節 森林帶.....四五
- 第八節 世界森林的分佈概況.....五五
- 第九節 造林業務和造林方法.....五六

第三章 天然造林(更新)法

五七

第一節 天然造林法的種類……………空

第二節 天然下種造林法……………交

第三節 萌芽更新造林法……………七一

第四節 天然造林法和人工造林法的比較……………七三

第四章 人工造林法

第一節 植樹造林法……………七七

第二節 插種造林法……………九六

第三節 插木造林法……………九七

第五章 森林撫育法

第一節 意義・目的和內容……………一〇三

第二節 補植和補播……………一〇八

第三節 割草和切蔓 100

第四節 除伐 105

第五節 打枝 105

第六節 間伐 105

第六章 森林作業法

第一節 森林作業法的解說 111

第二節 林形的區別 111

第三節 作業法的分類 111

第七章 特種目的造林法

第一節 防風林造林法 111

第二節 碱地林造林法 111

第三節 防潮林造林法	一元
第四節 防沙林造林法	一元
第五節 風景林造林法	一毛七
第六節 各種目的造林樹種	〇五
第八章 造林計劃和實施	
第一節 造林的目的	一三
第二節 林木的保護	一三
第三節 造林計劃的要旨	一四
第四節 造林實施的順序	一四
第五節 特殊造林的施業法	一四七
第六節 樹苗的養成工作	一九
第七節 育苗和造林費用計算的例子	一九

第八節 育苗和造林月曆

參考文獻

一三五

一七三

第一章 總 說

第一節 森 林

森林 蔚生在山野的樹木，叫作林木。林木生育的土地，叫作林地。所以森林是林木和林地的總稱。

第二 林地

壹 林地的構成

林地是由落葉腐殖層、土壤層、岩石層三大層構成，分述如下：

落葉層 林地的表層就是落葉層，亦叫作地被物，是由林木落在地面的枯枝、落葉、苔蘚、和動植物的遺體堆積而成。因為微生物的作用，腐朽分解後，就變成腐殖質，是天然的有機肥。

料，並有防止土壤乾燥，保持水土流失的作用，在林木生長上很關重要。所以林地上面的枯枝落葉雜草，不應當採除，才能維持地力。

土壤層 落葉層的下面は土壤層。土壤是從岩石風化分解而來，上部混有腐殖質，下部混有母岩碎片。上部風化的土壤叫表土，下部的叫心土。看混合比例的多少，來決定土性的好壞。普通根據土壤理化學的性質，分成礫土、砂土、壤土、埴土、石灰土、腐殖土等種。林木的根是深入土壤層的。所以土壤層的深淺，對於林木的生育很有影響。土壤過淺，林木生育不好，甚至不能生長。

岩石層 在土壤層的下層是岩石層，常叫作基岩或母岩。依照岩石所含酸分量的多少，分成酸性岩、中性岩、鹽基性岩。又照岩石的成因，分為火成岩、變質岩、水成岩。在表土流失的地方，常有岩石露出，林木就不能生長。

貳 林地的面積

1 世界林地面積 全世界林地，約有三十萬萬公頃（每公頃等於一萬平方公尺）佔陸地面積的百分之二十二，平均每人有林地一千七百餘平方公尺。蘇聯與美國的林地面積，

各佔國家總面積的百分之三十八，是世界上森林最豐富的國家。英國只有國土的百分之四是林地，是世界上最缺乏森林的國家。我國林地面積約占領土的百分之三十。但是荒山宜林地面積很多，約居林地面積百分之七十三。現在把蘇恩 (Zon) 和斯巴哈克 (Sparhawk) 二人的調查，列在第一表和第二表內。

第一表 各洲林地面積表

洲名	森林面積 (百萬公頃)	對於各大陸面積的百分率	平均每人森林面積 (公頃)
亞洲	八四八	二一·六	〇·〇九七
南北美洲	八四七	四四·〇	一·三一三
歐洲	五八四	二六·八	〇·四〇四
非洲	三一三	一〇·七	〇·二二七
大洋洲	一一五	三一·一	〇·〇六九
合計	三〇三〇〇	平均二二·五	一·四五〇四
		平均〇·一七六	

第二表 各洲森林面積當全世界森林面積的百分率

洲名	針葉樹林	闊葉樹林	合計
亞洲	三三·六	二四·九	二八·〇
南美	四·一	四一·〇	二八·〇
北歐	三九·五	八·二	一九·三
非洲	〇·三	一六·三	一〇·六
澳洲	二一·九	四·〇	三·八
歐洲	〇·六	五·六	一〇·三
合計	100	100	100

針葉樹在北美洲最多，闊葉樹在南美洲最多。針闊葉樹在亞洲都佔第二。歐洲的針葉樹和非洲的闊葉樹，都是佔第三位。世界用材，大半產在北半球。如加拿大、美國、蘇聯、芬蘭、瑞典、挪威、德國、奧國、匈牙利及羅馬尼亞，都是輸出木材的國家。南半球只有巴西的巴西松林，面積和蓄積是南半球唯一最大的森林。

2 中國林地面積 據一九五〇年林墾部全國林業業務會議專刊發表的統計，全國林業面積及宜林地面積，總共約有三億七千二百四十萬公頃。西南區最多，西北區次之，東北區、中南區、華北區又次之，華東區最少。各省區林地面積，分列在第三表內。東北區的林地面積，列在第四表。

第三表 中國林地面積表

省 別	森 林 (公頃)	宜 林 (公頃)	省 別	森 林 (公頃)	宜 林 (公頃)
(一) 東北區			青 海	一・四七・四〇	三・三五・三〇
合 計	三〇・六八・八〇	三・〇一・六〇	新 疆	三六・八〇	三・三七・三〇
(二) 西北區			(三) 西南區		
合 計	六・一五・六〇	六・三八・六〇	合 計	二・六六・一〇	八〇・三六・六〇
陝 西	一・九九・〇〇	四・六一・〇〇	四 川	八・六八・六〇	六・〇四・六〇
甘 肅	二・六三・〇〇	八・莫九・六〇	西 康	六・三九・三〇	三・六九・八〇
寧 夏	一・五〇	一・八三・五〇	貴 州	一・一八・三〇	七・三五・六〇

雲 南	九・一六七・四〇〇	一〇・五七一・四〇〇	湖 北	二・三六七・四〇〇	四・九一七・四〇〇	
西 藏	一・四五一・五〇〇	三・四八四・九〇〇	湖 南	二・〇九五・六七〇	六・六七九・一〇〇	
(四)華東區			江 西	二・〇八八・八〇〇	四・五四三・三〇〇	
合 計	五・八六五・六〇〇	一六・二五九・三〇〇	廣 東	二・一三八・五七〇	六・七一五・三〇〇	
江 蘇	二・七四・六〇〇	一・八三七・三〇〇	廣 西	一・〇九九・四〇〇	七・六九五・六七〇	
浙 江	八〇八・四〇〇	二・一三一・二四〇	(六)華北區			
安 徽	七・三九・四七〇	三・五六七・一〇〇	合 計	一・四四六・〇八〇	二四・四八七・三五〇	
山 東	一〇・四六・〇〇〇	四・五〇〇・七〇〇	河 北	二・三・四七〇	四・〇八九・三〇〇	
福 建	二・二六・九〇〇	三・七五・一〇〇	察 哈 爾	一・五・二七〇	六・三五〇・三〇〇	
台 灣	一・七六三・八〇〇	四・六六・〇七〇	綏 遠	二・三三・一七〇	七・五五四・一〇〇	
(五)中南區			山 西	一・九一・〇四〇	五・九〇一・六〇〇	
合 計	二・九三一・〇一〇	三五・六一〇・九〇〇	總 計	八・八〇四・八九〇	二八九・五九四・〇九〇	
河 南	一〇四・一四〇	五・〇六一・三〇〇				